

证券代码：837327

证券简称：创远科技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21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2月11日
-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章红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高管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促进公司长期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经营情况，以及基于股东自愿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6,000,000 股，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价格 1 元/股，回购方式为要约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02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同时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 6,000,000 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未来长远、健康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股份 6,000,000 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针对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将导致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的变化。上述事项依据《公司法》有关规定，需要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注册资本变动根据《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的实际情况及工商变更为准。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文件（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回购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配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按照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事项：

（1）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修改或终止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相关手续；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5）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具体的回购时机、价格和数量，具体实施回购方案；

（6）根据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具体实施结果，办理公司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7）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具体办理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拟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存在关联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恒茂创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5 日